

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節約能源管理辦法

93年12月30日環境保護委員會訂定

100年06月22日環境保護委員會修正

102年01月16日環境保護委員會修正

107年05月30日環境保護委員會修正

第一章、能源政策：

第一條 養成師生節儉的美德，進而影響家庭及社區的成員。

第二條 落實環境教育政策，響應政府節約能源運動。

第三條 加強學生對能源危機的體認進而愛護水、電資源。

第二章、實行節能管理方法：

第四條 在節電管理方面：

一、照明系統：

(一) 學校照明系統逐步更換高效率 T5、T6 燈管 + 電子式安定器以降低照明用電。

(二) 校區路燈及景觀照明採時間管理。路燈配合夜間部上下課時段，分手動式、定時器、點滅器三種供電控制方式。

1、路燈夏季〈5月~10月〉點亮時間晚間6時30分至12時。

2、路燈冬季〈11月~4月〉點亮時間晚間5時30分至12時。

(三) 走廊及通道照明等照明需求較低的場所，可設定隔蓋開燈或減少燈管數。

(四) 教學大樓各走廊實施電燈雙切開關，隨手關閉已不需要之空調、照明、設備等。

二、空調系統：

(一) 節電措施：全校陸續規劃建置中央電力監控系統，以有效管理電力使用。

1、冷氣機溫度設定 26-28°C：室溫低於 28°C 時儘量避免使用冷氣機，可打開窗戶使自然風流通或使用電風扇。

2、冷氣使用時溫度設定不低於 26°C，以節約用電。

3、若溫度設定每提高 1°C，將可節省 6% 的電力消耗。

4、晚上睡覺時請使用「睡眠定時開關」，冷氣機會自動調整溫度，以節省能源。

5、使用時風量應適中，以節省能源及降低運轉聲，冷度夠冷時以弱速運轉即可。

6、普通教室依課表提供冷氣用電。

(二) 宿舍冷氣管制方式：

1、室溫未高於 28°C 時，請盡量使用自然通風以減少使用冷氣。

2、空調設施之使用及收費請參照「學生宿舍空調設施使用管理及收費辦法」。

(三) 提高用電效率，各行政、教學單位所屬辦公室、專業教室及電腦教室等，須定期(4月中旬至11月中旬)每20天清洗冷氣濾網，以維護師生健康及確保機器正常運作維持設備耐用年限。

(四) 實施 27 度以下或教室人數少於 4 人，不開冷氣。

(五) 在不影響冷氣空調效果下，適度提高中央空調主機冰水出水溫度，下班前半小時提前關閉冰水主機，或關掉壓縮機(由冷氣改為逆風)，以減少耗電。

三、事務機器及其他：

(一) 儀器設備：選租(購)具省電功能之影印機，可在未使用時，自動進入省電狀態；午休時間關閉影印機等用電設備；影印機之安裝，其背面排氣孔與牆面應保持 10 公分以上之距離，以利散熱；不可安放於空氣不流通或灰塵多的地方，影響機器效率。

(二) 含電腦及周邊設備：選租(購)具環保省電標示與功能之電腦，當其未使用時，可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長時間不用電腦時應關閉電源，減少待機耗電損失。

(三) 教室及實(習)驗室插座禁止加掛延長線，以維護校園用電安全。

(四) 大樓 2 部以上(含)電梯規劃單數或雙數樓停。

第五條 在節水管理方面：

- 一、水龍頭加裝噴霧式水龍頭及節水器以降低用水量、廁所採用踏板式控制沖水。
- 二、雨水、游泳池溢水、閘機水回收再利用，可使用於灌溉花園或廁所清潔等。
- 三、校園花草澆灌系統為手動控制，避免因用自動控制造成雨天也運作或無人看管無故影響行人。
- 四、噴水池枯水期關閉。校內水池及花木培育，應使用最低用水量。
- 五、宿舍用水如洗澡、洗衣服請將水龍頭以中小量為宜。
- 六、定時巡視水管、廁所，漏水立即通知營繕組檢修。
- 七、清潔工作，避免大量沖洗，浪費水資源。
- 八、禁止一切不當用水(如洗車)。

第六條 在燃料管理方面：

- 一、宿舍熱水鍋爐開啟依夏、冬季不同氣溫調整熱水供應溫度。
 - (一) 夏季(5月~10月)下午 5 時 30 分至晚間 11 時 15 分，溫度設定 50 度至 55 度。
 - (二) 冬季(11月~4月)下午 5 時 30 分至晚間 11 時 15 分，溫度設定 60 度至 65 度。
- 二、暑假與寒假依宿舍人員之減少，事務組將配合停止或縮短鍋爐之運作時間。
- 三、改用熱泵系統，節省燃油，改善空氣品質，並配合寒暑假依宿舍人員之減少調整運作時間。

第七條 資源回收部分：

- 一、辦公室及會議室內應多利用可重複使用之玻璃(瓷)杯。
- 二、公文用紙、名片、各種報告及其他用紙等，應適量印製，並使用「再生紙」雙面印刷。
- 三、複印前須先妥為設定所需之紙張大小及複印份數，以免增加無效的複印。或請盡量雙面列印，重複使用回收紙，避免浪費紙張及電力。
- 四、空白背面紙再利用，可將已用過紙面做「作廢」標識，另一面空白部分做為非正式報告之影印或草稿用紙。
- 五、依其回收特性，於適當位置設置廢棄物分類回收箱，並建立內外回收系統。
- 六、公務車更換機油應至合格且回收廢機油設備之修車廠(場)。
- 七、盡可能不販售應回收而未參與回收廠之商品及以發泡塑膠為包裝容器之商品，並不供應塑膠袋為原則。
- 八、購物時自備購物袋及盛物容器，儘量不購置或使用以發泡塑膠為包裝容器之商品。
- 九、儘量少用清潔劑、地板亮光劑。
- 十、減少使用含二甲苯、甲醇等有毒溶劑之空氣芳香劑或電話筒之芳香片錠。
- 十一、光碟片、碳粉夾、墨水夾、色帶、廢電池、廢電纜、鐵鋁罐、塑膠瓶、燈管、廢紙...等列為回收項目之物。

第八條 行政配合部分：

- 一、維修水管講究效率。
- 二、利用集會時間推動及宣導環境教育、能源危機、節約能源等意識。

第三章、經環境保護委員會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修正亦同。